



## 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6 年 12 月 28 日第 1161/E909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 2016 年 12 月 16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12 月 29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政府跨部門工作小組從技術、法制、運作及管理機制等方面，就建立城市地下管線地理資訊系統的可行性展開深入研究，由各地下管線監管單位開展了建置該資料庫的資料收集工作。現時已基本收集及整合各管線監管部門的管線資料，包括：下水道、電纜、供水管、電訊管道、天然氣管道、有線電視管線、交通監察系統、污水處理廠尾水排放系統及垃圾收集系統等。小組亦已完成《地下管線資料規範及作業程序之制訂》項目，對地下管線的資料建置各個環節制訂技術規範，以建置規範化的全澳地下管線資料庫。
2. 由於部分現存地下管線埋設年代久遠，存在資料並不完整的情況，如欠缺準確位置、埋深等，該等資料將於日後有維修或更換工程時再作確認及更新，並按《地下管線資料規範及作業程序之制訂》訂定之技術規範進行資料檢核及更新工作，逐步完善地下管線資料內容。
3. 有關系統已向各地下管線監管部門發佈，透過地理資訊系統的

h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土地工務運輸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應用，讓各相關部門可掌握全澳地下管線的分佈及相關內容。  
由於各管線單位現時已有資料互換機制，故可待日後地理資訊  
共享平台的資料理順及發展較成熟後，方開放予管線單位使  
用。

土地工務運輸局代局長

  
劉振滄

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